

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 2021 年 1 月 11 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以书面方式进行表决。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1 月 7 日以电话通知、电子通讯通知、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送达各位董事。应当参加会议董事 9 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9 人，其中董事冯康、唐仲良、罗翼以通讯方式参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冯康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以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拟聘任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相关执业证书，已完成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能够满足公司 2020 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能够真实、独立、公允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进行审计。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拟投资广州南沙数据中心项目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对外投资可深化公司在战略发展区域的持续布局。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奥融科技有限公司拟在广州市南沙区大岗镇投资可供给不低于10,000个机柜服务能力的数据中心，可以进一步加强对粤港澳大湾区市场的资源供应，且可与大湾区内公司现有资源形成协同效应，以满足客户对高性能数据中心资源集中且大规模的需求。公司董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广州奥融科技有限公司拟投资广州南沙数据中心项目的事项。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及其他融资机构申请新增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包括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及其他融资机构申请新增不超过人民币30.0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50.0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将用于但不仅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固定资产贷款、并购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保理、开立信用证、押汇、贸易融资、票据贴现、融资租赁等融资业务。本次申请新增综合授信额度事项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5月20日止有效。在授信有效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代表在上述授信额度内自行调整确定申请融资的金融机构、其他融资机构及其额度，并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开户、销户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并授权公司财务部门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情况分批次向相关金融机构及其他融资机构办理有关授信融资等手续。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向金融机构及其他融资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市昊盟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冯康先生为公司向金融机构及其他融资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事项，不仅解决了公司融资过程中面临的担保问题，以实际行动支持公司的持续发展，而且被担保方免于支付担保费用，降低了公司的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董事会同意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市昊盟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冯康先生拟对奥飞数据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向金融机构及其他融资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亿元，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和担保方式等担保事项以奥飞数据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根据资金使用情况与相关金融机构及其他融资机构签订的最终协议为准。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关联董事冯康先生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金融机构及其他融资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被担保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决策有绝对控制权，且其经营稳定，具备良好的偿债能力。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金融机构及其他融资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其项目投资、业务发展和市场开拓带来的融资需求。本次担保事项符合公司的长远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广州奥融科技有限公司向金融机构及

其他融资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不超过 150,000 万元人民币（含 150,000 万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

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具体担保条款包括但不限于担保金额、担保期限、担保方式等，均以与相关金融机构及其他融资机构签订的最终协议为准。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代表签署与上述担保相关的合同及法律文件，授权期限自该事项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有效。

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 2021 年 1 月 28 日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二）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12 日